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杭环钱环评批[2023]77号

送件单位	杭州松下马达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松下马达高效节能静音马达建设项目
批复意见 <p>由你单位送审、杭州之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松下马达高效节能静音马达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我局审查，意见如下：</p> <p>一、根据浙江省外商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2308-330114-89-01-805013、该项目环境影响文件，原则同意项目环评文件结论，按环评申报的地点、内容、规模和要求实施。项目拟整体搬迁至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城北JS06-M1-1地块（文海北路西侧），总建筑面积约103461.74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1600万台/年高效节能静音马达的生产规模。</p> <p>二、认真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控制标准和环境管理，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须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和装备，减少各种污染物产生和排放，重点环保设施设计应当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承担，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并应符合安全生产工作有关要求。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应依法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项目建成后，应按要求进行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p> <p>三、加强废气污染防治。项目生产废气主要有清洗有机废气、机加工有机废气、注塑有机废气、点胶有机废气以及焊接废气等。废气经收集系统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注塑废气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清洗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焊接烟气中的锡及其化合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p> <p>四、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建立台账制度，规范设置固废暂存库，危险废物和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及处置须符合GB18597-2023等相关要求；一般固废的贮存和处置参照GB18599-2020等相关要求。</p>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杭环钱环评批[2023]77号

送件单位	杭州松下马达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松下马达高效节能静音马达建设项目
<p>批复意见</p> <p>危险废物必须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且具备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p> <p>五、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选型时应选用低噪声和抗振动性能良好的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加强设备日常维护，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p> <p>六、加强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按照有关要求适时修订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要求，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尽可能降低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率，项目须按报告表要求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风险事故一旦发生，须及时启动应急预案，有效控制风险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p> <p>七、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自本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p> <p>八、你单位对本审批意见如有异议，可在接到本审批意见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杭州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六个月内依法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起诉。</p>	
抄送	区应急管理局

2023年11月10日

第2页共2页